

微信支付转账电子凭证

申请时间	2024-10-18 10:00:34						
申请方姓名	赖婷婷						
申请方微信号	wxid_pvg54b6gz9ok22						
转账对方微信号	x*****72						
转账明细对应时间段	2024-07-18 00:00:00 至 2024-10-18 10:00:34						
具体交易记录明细							
交易单号	交易类型	收/支/其他	交易方式	金额	交易时间	转账说明	交易状态
1000050001202410170729982615972	转账	支出	招商银行	1000.00	2024-10-17 20:58:12	买菜钱预付费用	对方已收款
1000050001202410140429292286483	转账	支出	招商银行	544.00	2024-10-14 20:38:51	购买猪油，厨房用具等费用	对方已收款
1000050001202410101428131834240	转账	支出	招商银行	2000.00	2024-10-10 21:59:28	买菜预付款	对方已收款

- 说明:
- 1. 本《微信支付转账电子凭证》仅证明：申请人选择特定交易对象和时间范围内相关信息。
 - 2. 本《微信支付转账电子凭证》不得修改或涂改。
 - 3. 本《微信支付转账电子凭证》仅供参考，请以微信支付账户记录为准。
 - 4. 考虑到微信号可能发生变更，为避免歧义，本凭证显示的收付款方微信号为用户申请凭证时经标记化处理后的收付款方微信号。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